

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于2018年9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18年9月12日进行了通讯表决。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共九人，截止2018年9月12日17:00收回有效表决票共九份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会议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朱永福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，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3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

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9月12日